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 after，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以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玖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独立意见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工业4.0智能制造领域的产业布局，推动公司全面打造3C自动化大平台，扩大公司在自动化生产设备领域的市场份额。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玖坤信息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内容及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以现金9,600.00万元收购玖坤信息80%股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肖 万： _____

彭真军： _____

何坚明： _____

2017年9月29日